

# 湖北省妇幼保健院文件

鄂妇幼院（2018）111号

## 湖北省妇幼保健院关于 调整生殖医学伦理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科室：

由于人员岗位发生变动，现对我院生殖医学伦理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金志春

副主任委员：郑洁

委员：戴飞 蒋明 徐晓军 汪咏华

卢林 何联 黄自明 宋婕萍

雷新云

秘书：艾华

生殖医学伦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科教部。

附件：湖北省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伦理委员会组成人员  
基本情况



---

湖北省妇幼保健院院长办公室

2018年12月13日印发

---

附件

## 湖北省妇幼保健院 生殖医学伦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基本情况

姓名	性别	工作单位	专业	职务	职称
金志春	男	湖北省妇幼保健院	中西医结合妇科	副院长	主任医师
郑洁	女	湖北省妇幼保健院	生殖医学	主任	主任医师
戴飞	男	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	法律	主任	三级律师
徐晓军	男	华中师范大学	社会学	主任	教授
蒋明	男	湖北省武汉大学	伦理学	基础医学院 党委书记	副研究员
汪咏华	男	社会人士		群众代表	
卢林	女	中德心理治疗门诊	心理学	心理师	主任医师
何联	男	湖北省妇幼保健院	男科学及实验室	副主任	主任医师
黄自明	男	湖北省妇幼保健院	甲乳外科	医务部主任	主任医师
宋婕萍	女	湖北省妇幼保健院	遗传咨询	检验科副主任	主任医师
雷新云	女	湖北省妇幼保健院	助产	护理部主任	副主任护师